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0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7号）（以下简称“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2023年6月12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在取得批复后一直积极推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各项工作，由于发行时机等多方面原因，公司未能在批复的有效期内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该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到期失效，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